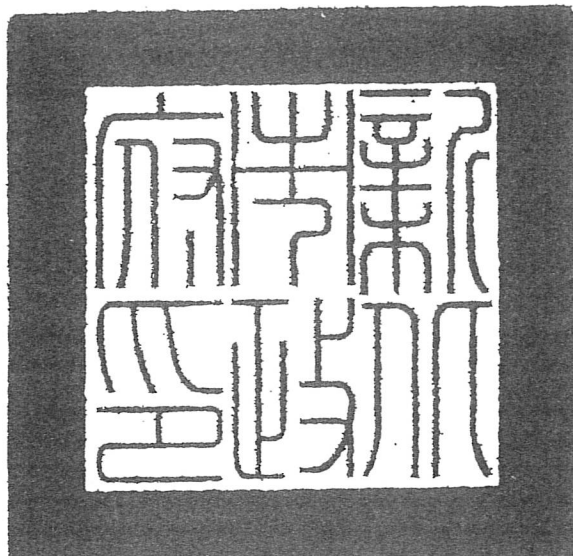


新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12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文資字第11006371881號
附件：公示送達清冊1份



主旨：公示送達110年2月2日文化部文化資產局召開「新北市直轄市定古蹟『鶯歌汪洋居』保存維護工作推動協調會議」會議紀錄1份予應受送達人共計1人(如附清冊)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8條、80條及81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業以110年2月20日文資蹟字第1103001808號函檢送旨揭會議紀錄。茲因余世安君1人土地登記謄本記載住址不明、無法投遞或已遷出戶籍等因素致上開文件無法送達，爰依上開規定辦理公示送達。
- 二、旨揭會議紀錄存放於本府文化局(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28樓；電話02-29603456分機4550)，受送達人請於公告之日起20日內於辦公時間(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8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)內領取，逾期視同送達，特此公告。

市長 侯友宜

公示送達清冊

編號	姓名	地址
1	余世安 君	239 新北市鶯歌區文化路 279 號